

谈判公告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西安庆港洁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西安庆港欣达公司庄一联分子筛再生气冷却器、乌审旗公司空压机油气分离器等订购组织谈判选商，现欢迎合格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谈判。

1、谈判编号：GXCZ-C-23570490

2、项目名称：西安庆港欣达公司庄一联分子筛再生气冷却器、乌审旗公司空压机油气分离器等订购

3、项目概况及范围：庄一联更换一台分子筛再生冷却器；乌审旗烃类污水加工厂针对5台压力容器已达10年设计使用年限进行更换，同时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具体包含2具0.07m³空压机油气分离器、1具0.82m³氧吸附罐、1具0.07m³膨胀罐、1具0.054m³卧式储液器。含安装，原设备办理注销，新设备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本项目选择一家供应商。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谈判控制价：15万元（含税）

5、交货地点：庄一联轻烃厂、乌审旗烃类污水加工厂。

6、交货期限：一次性交货，合同签订之日起8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办理新设备特种设备的使用登记证。

7、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业绩要求：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少具有一项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业绩合同、对应税务发票复印件及发票查验截图）。

（3）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含财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等），审计报告显示无破产或资不抵债。事业单位、国企分支机构等其他组织，或2022年1月1日以后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需加盖单位公章或财务专用章），或提供近三个月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4）信誉要求：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被最高人民

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谈判响应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须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声明。

（6）其他：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不允许参加本项目。在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因自身原因，与长庆油田公司发生纠纷且进入司法程序，给长庆油田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恶劣影响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有被中石油集团公司或长庆油田分公司列入禁入或清退等违规失信行为的，不得参与本项目。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无不良行为记录，无违约违规诉讼情况。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谈判文件获取：

（1）在线购买：官方网址 www.e-bidding.org 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简称：国信 e 采），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报名【通过苹果 App Store 和安卓腾讯应用宝下载“中招互连”APP，也可打开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e-bidding.org>)，首页扫描二维码下载。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单位证书和个人证书购买、单位签章制作、登陆平台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操作。之后扫码登陆投标管家进行项目报名】→提交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线支付标书费→供应商下载谈判文件。国信 e 采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809-508。

供应商报名后需在招标代理公司业务系统中完成单位信息注册（免费）：

<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

（2）购买时间：自 2023 年 08 月 23 日 09:00 至 2023 年 08 月 28 日 17:00。因潜在供应商公司内部人员没有沟通协调好，重复购买同一个项目的，谈判文件售后概不退换。未购买谈判文件者，不得参加本次谈判。

（3）领取发票：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21 层财务室。

（4）谈判文件按项目售卖，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不接受邮寄，未购买谈判文件者，不得参加本次谈判。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谈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10、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谈判时间：

2023年08月3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1、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8月31日09时00分，响应单位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国信e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e-bidding.org>）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盖章、签字)，并将响应内容与评审指标绑定。

11.2 谈判响应单位对网上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加密，可通过"中招互连"手机APP扫码加密。如果谈判响应单位通过手机app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扫码加密，则在谈判时必须使用同一个手机app账号及单位证书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谈判响应文件。

11.3 逾期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1.4 谈判保证金金额为**贰仟元整**，按项目提交，采用电汇方式。

谈判保证金须从谈判响应单位基本账户转至本项目专用账户，电汇递交谈判保证金须注意：谈判保证金交纳账户开户名必须与谈判响应单位名称保持一致，并注明“**GXCZ-C-23570490 谈判保证金**”字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谈判响应单位自行承担。

本项目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城南支行

本项目专用账号：1299104125105012300013857

12、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安庆港洁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长实大厦18、19层

联系人：蒲渠

电话：86593084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联络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21 层

邮政编码：710065

联系人：管红 赵金

联系电话：17719527801 17712966705

邮箱：273656077@qq.com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23 日